

## 2021年度玉溪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高新区分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计划（5项）

序号	计划任务名称		检查对象	抽查比例/户数	任务时间	检查方式	制定依据	实施检查层级	备注
	抽查领域	抽查事项							
1	行业协会商会	行业协会商会收费行为	经各级民政部门登记的行业协会商会	不少于2家	2021年6月30日前	现场检查	1.《价格法》； 2.《国务院关于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的意见》（国发〔2019〕5号）	高新区	
2	教育收费行为	教育收费专项检查	辖区内的公办、民办大、中、小学和幼儿园	市局价格监督检查科负责市直学校的教育收费监督检查。按10%的比例抽取且抽取家数不低于1家。各县（区）市场监管局对所属辖区内的公办、民办大、中、小学和幼儿园进行监督检查，50家以内的按10%抽取且抽查家数不低于1家；50—70家按5%—8%抽取；70家以上按3%—5%抽取。	2021年4月1日到11月30日	现场检查	云南省教育厅等五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教育收费管理的通知	高新区	

3	医疗服务价格收费专项检查	医疗服务价格收费	全市辖区内的公立医院、进入医保民营医疗机构	市局价格监督检查科负责市直公立医院的监督检查，抽查比对例不低于10%，且抽取家数不少于2家。各县（区）市场监管局对所属辖区内的公立医院、进入医保的民营医院进行监督检查，抽查比对例不低于10%，且抽取家数不少于2家。	2021年4月1日到11月30日	现场检查	云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做好医疗服务价格监管工作的通知	高新区	
4	生产、销售、餐饮	食品安全监督抽检	市场在售食品	4683批次	2021年1-12月	现场检查、抽样检测	《食品安全法》第八十七条 《食品安全抽样检验管理办法》	高新区	
5	特种设备使用单位	特种设备使用环节符合法律规定情况	特种设备使用单位	将涉及“易燃、易爆”、“高温、高压、高空”、“有毒、有害、有腐蚀”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列为重点监管对象进100%监管，其余按照10%的比例进行监管	2021年2月—11月	现场检查	《特种设备安全法》	高新区	